

財團法人純青社會福利基金會捐款予本市申請「107年度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子女獎學金」合格者經費支用情形

款項	用途	備註
新臺幣 127 萬 5,000 元	本市申請「107年度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子女獎學金」合格者(國中組每人發放獎學金1萬元整、高中職組每人發放獎學金1萬5,000元整、大專組每人發放獎學金3萬元整)。	本市申請「107年度優良職業汽車駕駛人子女獎學金」合格者共計51人(國中組6人、高中職組9人、大專組36人)，於108年1月份匯入合格者指定匯款帳戶。